附件3

考生防疫须知

一、考生参加面试须符合以下疫情防控健康监测要求

1.健康码为红码、黄码、灰码的考生应按疫情防控要求转绿码。健康码不为绿码的考生，不得入场参加面试。

2.来自外省市参加考试的人员，应至少应提前 3 天抵达海口，至少提前 48小时完成个人健康申报，并生成海南健康码。

所有考生进入考点时，入场落实“一测一扫三核”：测量体温，扫地点码，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面试的人员前 3 天内应至少进行 2 次核酸检测（间隔至少 24 小时），进入考场的人员（包含岛内人员）应持有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须佩戴医用外科或以上级别口罩(自备)，进入警戒线后严禁擅自摘除口罩(监考员进行身份核验时短暂摘下口罩)。健康码和行程卡为绿色、体温低于37.3℃方可入场参加面试。第一次测量体温不合格的，可适当休息后使用其他设备或其他方式再次测量，仍不合格的，经综合评估不符合条件者不得参加面试。

3.考前7天内有本土疫情报告的地市旅居史人员(根据全国疫情发展情况确定)，严格按照我省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实施管控。管控期满后参加面试的，持考前48小时内2次(间隔≥24小时，以采样时间为准)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入场参加面试。居家或集中隔离的，应提供解除隔离证明，持管控期满后考前48小时内2次(间隔≥24小时，以采样时间为准)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入场参加面试。

4.在面试过程中全程佩戴口罩，身体如有不适可举手报告监考员。面试期间发热(体温超过37.3℃)的，经综合评估不符合条件者中止面试或不得与其他健康考生同场面试，转至隔离考场继续面试。

二、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允许参加面试

1.无准考证、身份证明，不能提供健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和不按要求提供考前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

2.“健康码”“地点码”等展示界面显示“来琼未满 3

天”的标记提示的人员。

3. 7 天内有国内高、低风险区、重点涉疫地区、本土疫情的地区、陆地边境口岸城市旅居史，抵达海口后未按照省卫健委官网发布的《风险区分类和防控措施》和《省外来（返）海口人员管理措施》要求完成居家健康监测（或隔离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的人员;考前7天内有本土疫情报告的地市旅居史者，按市县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仍处于管控期内或是居家健康监测期未满的。

风险地区名单详见海南省卫健委官网《风险区分类和防控措施》和《海口发布》公众号发布的关于《省外来（返）海口人员管理措施》的最新信息。

4.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或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但尚在医学观察/健康监测期内人员。

5.3个月内曾为新冠感染者、8 天内被判定为密接的人员。

6. 7 天内收到疫情风险提示电话或短信通知未完成疫情防控措施者。

7.健康码为红码、黄码、灰码的考生；

8.考前10天内有境外及香港特区、台湾地区旅居史的；

9.进场时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场所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有发热、咳嗽、肌肉酸痛、味觉嗅觉减退或丧失等可疑症状，经专家研判不可以参加面试的；

10.其他特殊情形经由专业医务人员评估判断为不可以参加面试的。

三、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将适时根据海南疫情防控指挥部的最新防控要求，对面试的疫情防控措施及时做出相应的动态调整，考生应随时关注海南省、海口市等发布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及我委发布的相关公告，为顺利参加面试合理规划行程。